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规模控制的公告

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132，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929号文准予注册，于2016年1月15日成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5日起，本基金将对基金规模进行控制，具体方案如下：

本基金将设置可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和转换转入，下同）规模上限，并采用“比例确认”的原则对本基金的可申购规模进行控制。具体方案如下：

1、本基金可申购规模上限为100亿元人民币。基金在开放日常申购业务过程中规模接近或达到100亿元时，基金将视情况暂停申购业务并及时公告，后续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恢复申购业务并及时公告。

2、若T日的有效申购申请全部确认后，基金的总规模不超过100亿元，则对所有的有效申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

若T日的申购申请全部确认后，基金的总规模超过100亿元，将对T日有效申购申请采用“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申购款项将依法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利息等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3、申购申请确认比例的计算方法如下：

$$T \text{ 日 申 购 申 请 确 认 比 例} = \text{Max}(0, 100 \text{ 亿元} - T \text{ 日 基 金 资 产 净 值} + T \text{ 日 基 金 赎 回 及 转 换 转 出 的 有 效 金 额 (如 有)}) / T \text{ 日 有 效 申 购 申 请 金 额}$$

$$\text{投 资 者 申 购 申 请 确 认 金 额} = \text{投 资 者 } T \text{ 日 提 交 的 有 效 申 购 申 请 金 额} \times T \text{ 日 申 购 申 请 确 认 比 例}$$

当发生比例确认时，投资人申购费率按照单笔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而且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最低限额的限制。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由基金财产承担。最终申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本公司可根据运作情况对本基金的规模上限进行调整,详见本公司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起取消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详情见本公司于 1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105828(免长途费)或 020-83936999

公司网址: 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5 日